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ORIENTAL EXPLORER HOLDINGS LIMITED**

### **東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0)

- (1)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 (3)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4)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 (5) 股份合併、**
- (6)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及**
- (7) 有關派發末期股息的進一步資料**

茲提述東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列載於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擬議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的方式正式通過。擬議決議案的全文已列載於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881,836,004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各項擬議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擬議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

條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擬議決議案。概無股東曾在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擬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投票表決結果列載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並考慮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 3,217,757,652<br>(99.99%) | 1,510<br>(0.01%) |
| 2.     | 宣派末期股息。                                     | 3,217,757,652<br>(99.99%) | 1,510<br>(0.01%) |
| 3. (a) | 批准及確認委任盧敏霖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3,217,757,152<br>(99.99%) | 2,010<br>(0.01%) |
| (b)    | 批准及確認委任勞錦祥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3,217,757,152<br>(99.99%) | 2,010<br>(0.01%) |
| (c)    | 授權董事會釐訂董事之酬金。                               | 3,217,757,152<br>(99.99%) | 2,010<br>(0.01%) |
| 4.     | 重新委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3,217,757,652<br>(99.99%) | 1,510<br>(0.01%) |
| 5.     | 給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及配發本公司之額外股份。(註)                 | 3,217,757,652<br>(99.99%) | 1,510<br>(0.01%) |
| 6.     | 給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份。(註)                    | 3,217,757,652<br>(99.99%) | 1,510<br>(0.01%) |
| 7.     |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及配發本公司根據上文第6項之授權而購回之股份。(註)   | 3,217,757,652<br>(99.99%) | 1,510<br>(0.01%) |
| 8.     | 批准股份合併。(註)                                  | 3,217,757,152<br>(99.99%) | 2,010<br>(0.01%) |

註：第5至第8項決議案全文已列載於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各項普通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的有效票數贊成，所有擬議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黃艷森先生(「黃先生」)及李兆民先生(「李先生」)已根據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為了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彼等各自的其他業務，黃先生及李先生均已決定不再膺選連任並因此已在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後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及李先生已各自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不知悉就彼等退任一事有任何須提呈股東關注的事項。

董事會謹此就黃先生及李先生在彼等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敏霖先生(「盧先生」)及勞錦祥先生(「勞先生」)均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盧先生及勞先生的詳情已載於該通函內。除以下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 (i) 勞先生已獲委任為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九日生效；及
- (ii) 盧先生及勞先生均已獲委任為萬事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9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生效。

除上文及該通函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委任盧先生及勞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彼等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

- (i) 黃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ii) 李先生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iii) 盧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及
- (iv) 勞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股份合併

董事會宣佈，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由於股份合併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合併股份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請參閱該通函以獲取有關時間表及安排的詳情(包括買賣安排、換領股票及因股份合併所帶來的碎股的對盤服務)。股東請注意，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票顏色將由淺綠灰色轉為淺黃色。

##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於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4,000股合併股份。有關買賣安排詳情，請參閱該通函及列載在內的時間表。

## 有關派發末期股息的進一步資料

金額為每股現有股份0.002港元的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經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當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生效後，每股合併股份的末期股息金額將會被調整為每股合併股份0.020港元，即應付每股現有股份股息金額的十倍。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屆時將不會就股份過戶進行登記。如欲符合資格享有上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承董事會命  
東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志勇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後，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志勇先生及劉志奇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勞錦祥先生及徐家華先生。